

证券代码：601865

证券简称：福莱特

公告编号：2026-022

转债代码：113059

转债简称：福莱转债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福玻璃”）、汕尾市海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尾海泰”）、怀化泰礼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化泰礼”）、潮州市万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潮州万泰”）及河源市皓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源皓泰”），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为安福玻璃申请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数额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公司已实际为安福玻璃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643,737,880 元（不含本次）；公司本次为汕尾海泰、怀化泰礼、潮州万泰和河源皓泰的主合同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范围为主债权本金金额合计 74,210,000 元及该部分本金金额所产生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公司已实际为上述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不含本次）。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对象汕尾海泰、潮州万泰和河源皓泰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1、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凤阳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凤阳

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福玻璃向农业银行凤阳支行申请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数额为人民币50,000,000元。

2、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嘉兴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分别为汕尾海泰、怀化泰礼、潮州万泰和河源皓泰向民生银行嘉兴分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借款合同项下主债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范围为主债权本金金额合计74,210,000元及该部分本金金额所产生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暨2024年年度董事会，并于2025年6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将根据各金融机构要求，相互为上述额度内的综合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亿元。

在上述授信和担保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授信和担保协议，不再单独履行决策程序。上述授信和担保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代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信和担保事项及授权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5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次担保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安徽福莱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6568953357M

2、成立时间：2011年1月18日

3、注册地：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经济开发区凤宁现代产业园区片

4、法定代表人：阮洪良

5、注册资本：250,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玻璃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货物进出口；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热力生产和供应；选矿；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船舶港口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港口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被担保人财务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安福玻璃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110,353.45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221,486.06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888,867.40万元；2025年1-12月，安福玻璃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09,621.61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0,745.06万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安福玻璃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2,239,932.88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375,975.42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863,957.46万元；2025年1-9月，安福玻璃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744,407.06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6,182.2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与公司的关系：安福玻璃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100%股权。

9、被担保人安福玻璃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汕尾市海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81MACF46PY88

2、成立时间：2023年4月19日

3、注册地：海丰县公平镇西来岭路一巷 35 号

4、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5、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人财务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汕尾海泰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675.91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527.42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148.5 万元；2025 年 1-12 月，汕尾海泰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75.73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4.45 万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汕尾海泰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704.48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575.95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128.53 万元；2025 年 1-9 月，汕尾海泰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35.61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4.4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与公司的关系：汕尾海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来泰的间接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福来泰 82%的股权，福来泰全资子公司浙江光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9、被担保人汕尾海泰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怀化泰礼新能源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224MACMF0PK3H

2、成立时间：2023 年 6 月 6 日

3、注册地：湖南省怀化市溆浦县卢峰镇杨家仁村

4、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5、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被担保人财务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怀化泰礼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301.84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605.58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696.27 万元；2025 年 1-12 月，怀化泰礼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68.9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82.27 万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怀化泰礼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309.13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623.36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685.77 万元；2025 年 1-9 月，怀化泰礼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11.95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71.7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与公司的关系：怀化泰礼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来泰的间接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福来泰 82%的股权，福来泰全资子公司浙江光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9、被担保人怀化泰礼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潮州市万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22MACH2W6F3U

2、成立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3、注册地：饶平县联饶镇山门村迎宾大道 1-2 号

4、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5、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人财务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潮州万泰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767.42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2,080.03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687.39 万元；2025 年 1-12 月，潮州万泰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15.85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98.82 万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潮州万泰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733.7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2,063.79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669.91 万元；2025 年 1-9 月，潮州万泰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244.7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81.3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与公司的关系：潮州万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来泰的间接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福来泰 82%的股权，福来泰全资子公司浙江光汇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9、被担保人潮州万泰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河源市皓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02MACFC43597

2、成立时间：2023 年 4 月 12 日

3、注册地：河源市源城区源南镇墩头村塘岭小组主村道路段老砖厂三楼

4、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5、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人财务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河源皓泰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6,576.94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5,398.48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1,178.45 万元；2025 年 1-12 月，河源皓泰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708.36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433.23 万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河源皓泰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7,457.14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6,364.2 万元，资产净额为人民币 1,092.94 万元；2025 年 1-9 月，河源皓泰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300.53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347.7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8、与公司的关系：河源皓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福来泰的间接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福来泰 82%的股权，福来泰全资子公司浙江原泰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9、被担保人河源皓泰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安福玻璃在农业银行凤阳支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如下：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金额：主债权本金为人民币 50,000,000 元。
- 3、担保期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5、是否反担保：否

（二）公司为汕尾海泰在民生银行嘉兴分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主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 8,200,000 元及该部分本金金额所产生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

3、担保期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范围：合同约定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款项和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等）。

5、是否反担保：否

6、其他说明：公司按所持有的福来泰股权比例为汕尾海泰提供同比例保证担保。

（三）公司为怀化泰礼在民生银行嘉兴分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主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 8,200,000 元及该部分本金金额所产生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

3、担保期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范围：合同约定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

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款项和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等）。

5、是否反担保：否

6、其他说明：公司按所持有的福来泰股权比例为怀化泰礼提供同比例保证担保。

（四）公司为潮州万泰在民生银行嘉兴分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主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 15,170,000 元及该部分本金金额所产生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

3、担保期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范围：合同约定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款项和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等）。

5、是否反担保：否

6、其他说明：公司按所持有的福来泰股权比例为潮州万泰提供同比例保证担保。

（五）公司为河源皓泰在民生银行嘉兴分行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主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 42,640,000 元及该部分本金金额所产生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

3、担保期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范围：合同约定的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

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款项和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等）。

5、是否反担保：否

6、其他说明：公司按所持有的福来泰股权比例为河源皓泰提供同比例保证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相关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担保金额在公司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额度范围内，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在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上市主体外的担保总额为 0 元，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累计担保总额为 13,872,516,880.00 元（不含本次），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1.35%；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累计担保总额为 2,866,628,400.00 元（不含本次），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68%。前述担保均无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